

庆城县广播电视转播台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庆城县广播电视转播台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的方针、政策，充分发挥无线传输覆盖的重要作用，为群众做好基本服务；负责传输发射中央、省、市、县广播和电视节目；负责广播电视转播设备安全运行和安全播出工作。

(二) 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庆城县广播电视转播台，为副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管理，核定事业编制 7 名，（事业管理 2 个，事业专技编制 3 个，事业工勤编制 2 个），现有在职职工 8 人。

(三) 年度绩效目标

1. 部门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以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为目标，确保转播的广播电视节目不出问题，圆满完成了元旦、春节、五一、七一、国庆和全国两会、二十届三中全会、中非合作论坛峰会等重要保障活动安全播出和“三满”播出工作任务。



2. 年度绩效目标

2024年庆城县广播电视转播台始终把安全播出作为广播电视工作的生命线，严格按照“字字千钧、秒秒政治、天天考试”的安全播出保障标准，完善安全播出制度，加强安全播出管理。全年累计播出广播电视节目 小时，实现了安全播出“零事故”目标。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 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1. 自评目的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职能，洞悉部门人、财、物、资源与部门职能匹配情况，从更加宏观的层面把握我局的职能履行情况，从整体支出效益分析中更加精确地查找问题，进而有针对性地进行改进。

通过收集我台部门职能规划、部门管理、部门职能履行等信息，分析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对部门基本运转及部门职能履行的保障作用。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实现情况、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及满意度情况等方面，衡量部门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通过总结经验做法，分析我台资金使用、资金管理和部门履职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评价内容

整体绩效评价主要评价的是根据我台的职能职责，使用



财政资金在一定期限内实现的综合效果，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聚焦部门重点工作任务，采用目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从部门规划、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满意度等方面，衡量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3. 自评标准

（1）计划标准。主要以2024年度部门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为评价标准，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此标准重点应用于部门管理和履职效果部分，以2024年度计划任务、绩效目标、指标目标值为依据，考核部门本年度基本运行、核心业务和重点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考核部门年度履职效果目标的实现程度。

（2）历史标准。参照我台以前年度部门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部门管理及履职效能情况、履职目标达成情况等，确定可实现条件下的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 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



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5. 自评开展情况

我台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对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工作职责和分工，制定切实可行得评价方案，对部门执行整体财政预算资金开展自评。

（二）自评范围

1. 自评单位

庆城县广播电视转播台

2. 自评范围

对我台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国家、省市县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自评。

3. 自评资金

自评总金额 136.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8.01 万元，公用经费 20.95 万元，项目 27.76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根据我台预算公开及决算报表信息，2024 年我单位预算总收入 188.46 万元，全年预算收入 136.72 万元，预算总支出 136.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95 万元，主要原因：



厉行节约，压减开支。项目支出 27.76 万元，主要原因：上级下达项目资金减少。包括：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0 万元；②卫生健康支出 5.43 万元；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79 万元。

年末决算支出合计为 136.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9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88.0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0.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79.69%；项目支出 27.7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31%。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指标分析

1. 评价结论

我台制定了《庆城县广播电视转播台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岗位职责明确。2024 年按照绩效管理要求，完成了部门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监控、自评、结果应用等工作。结合部门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在申报年度预算时设定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计划，年度工作任务内容明确；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但项目绩效目标中项目实施内容不够详细，指标值在细化量化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

经评价，我台部门履职整体完成情况较好，工作任务目标与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相符，部门运行成本合理控制，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制度较健全且管理较为规范；全台工作



职能均得到了较好的履行，绩效评价得分为 91.07 分，绩效评级为“优”。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部门管理情况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管理分别从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资产管理六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

资金投入：我台 2024 年总支出 136.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9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09%；项目支出 27.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8.91%；“三公经费”未超预算。

财务管理：我台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务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拨付管理制度》《机关差费审批制度》等，制度健全，内部监控制度完善，我台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厉行节约”原则，经查阅财务和相关会议纪要资料，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会议集体讨论决议，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资金使用合规。

采购管理：我台采购流程规范，业务股室填报采购申请，办公室负责编制采购计划，财务股室和分管领导负责审核，报台务会议审批，通过询价和招投标的方式进行采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制定采购计划、确定采购形式，有序规范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



规定程序进行政府采购申请及备案或者审批，采购手续齐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发布采购信息并公示采购结果，采购各项审批文件及资料完整合规，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及时完成相关合同的签订、备案、归档，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填报及时完整准确。

人员管理：我台现有编制7个（事业管理编制2个，事业工勤编制2个，事业专技编制3个），现有在职职工8人。

重点工作管理：我台重点工作主要是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和履职高效。

1. 强化业务技术学习不断档。组织干部职工业务技术学习，开展岗位大练兵，重点学习《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条例》《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及实施细则，组织学习调频广播、数字电视发射机等设备的日常操作和检修维护技术，全面掌握4套调频广播和15套数字电视转播发射的工作流程，有效提升干部职工的能力和水平，进而成为精通广电工作的行家里手。

2. 狠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不放松。组织开展台站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为保障全年重要会议、重要活动、重要节目的安全播出打好坚实基础。针对排查出的问题，开展机房改造专项提升行动，申请专项资金对机房电路、信号源、发射机、供电、备份电源进行了彻底改造施工。实现了机房用电与办公生活用电相分离，强电与弱电走线相分离。对发电机组进行了维修保养和智能化改造，实现了市电停电



后，发电机自动启动，确保机房供电正常，设备安全运行，节目正常转播不中断。对自台监测系统设备进行了更新升级，安装了拼接大屏显示设备，集成显示调频广播、数字电视、台站监控、二期台站监测监控信号，全面提升了监听监看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的能力。邀请专业技术人员对广播电视发射铁塔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业务用房和职工宿舍房顶防水进行及时维修，切实保障了台站安全平稳运行。

3. 加强日常值班值守和应急演练不间断。开展值班值守双人双岗行动，加强值班值守、巡查巡护、运行维护、监测监管等工作，严格落实重要保障期领导带班、技术骨干值守、24小时值班等制度，畅通联络机制，强化信息上报，提高事故事件发现、研判、处置和管理水平。随时检查值机人员状态、应急预案、安全制度资料、设备运行、电力保障、节目源备份、备品备件等情况，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做到全覆盖、无盲区。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保障行动，主要针对安全播出进行应急演练，不仅有效测试了应急预案、应急措施、协调联动、网络安全防护的实效性，同时也全面提升了安全播出应急处置能力。

4. 确保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行动有举措。深入宣传《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甘肃省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广播电视设施保护工作的知晓率和影响力，为全年安全播出高质量运行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资产管理：我台制定了《国有资产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流程图》等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要求单位固定资产应实行分类管理，单位应建立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卡，详细记载固定资产的购入、使用、调拨、报废、维修等情况，明确保管（使用）人的责任，保证固定资产完整，防止固定资产流失。明确岗位职责，落实相关责任。规范建设项目相关文件、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保管工作，按规定要求及时入账，做好相关资产管理。2024年固定资产科目明细表与固定资产总账和决算数据相符。

（2）履职效果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履职效能分别从部门履职目标完成情况、部门效果目标完成情况、社会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

部门履职目标：加强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相关技术装备和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预警、应急处置机制和制度建设，增强队伍综合素质，不断提高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等级，全面提高广播电视安全防范能力，提高应对公共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的能力，确保全县人民正常收听收看优质高效的广播电视节目。

部门效果目标：组织开展台站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为保障全年重要会议、重要活动、重要节目的安全播出打好坚实基础。针对排查出的问题，开展机房改造专项提升行动，申请专项资金对机房电路、信号源、发射机、供电、



备份电源进行了彻底改造施工。实现了机房用电与办公生活用电相分离，强电与弱电走线相分离。对发电机组进行了维修保养和智能化改造，实现了市电停电后，发电机自动启动，确保机房供电正常，设备安全运行，节目正常转播不中断。对自台监测系统设备进行了更新升级，安装了拼接大屏显示设备，集成显示调频广播、数字电视、台站监控、二期台站监测监控信号，全面提升了监听监看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的能力。邀请专业技术人员对广播电视发射铁塔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业务用房和职工宿舍房顶防水进行及时维修，切实保障了台站安全平稳运行。

社会影响：通过深入宣传《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甘肃省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广播电视设施保护工作的知晓率和影响力，为全年安全播出高质量运行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多维举措促进安全播出服务质效提升，县域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3）能力建设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能力建设分别从长效管理、人力资源建设、资产设施管理三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

长效管理：加强日常管理，靠实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安全播出保障制度、报告制度、值班制度，切实做到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传输网络畅通，信号质量优良。

人力资源建设：一是打造专业化队伍，围绕广播电视和



网络视听行业等核心领域，通过定向招录等机制，扩充人才储备；二是提升能力，开展广播电视安全播出领域技术培训，强化安全播出意识和服务水平。

安全播出体系建设：加强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相关技术装备和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预警、应急处置机制和制度建设，增强队伍综合素质，不断提高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等级，全面提高广播电视安全防范能力，提高应对公共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的能力，确保全县人民正常收听收看优质高效的广播电视节目。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 目标偏离原因

主要原因：一是我台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完整，不能全面反映项目需完成的计划工作及预期实现的效益；二是绩效目标指标值在细化量化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个别项目实施进度缓慢，导致资金支付不及时。

2.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找差距、定目标，深刻认识做好安全播出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切实把安全播出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一是进一步强化绩效意识，在各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的相关要求，确保我台绩效目标科学精准、可量化、可实现、可评价科学合理，切实提升我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二是加强项目建设监管，针对我台项目实施过



程当中存在的难点，不断完善协调解决机制，积极对接县财政，争取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升资金支付率。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3个，当年财政拨款27.76万元，全年支出27.76元。通过自评，3个项目结果为“优”，分别是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资金、保障省级三满播出专项资金和县级配套地面无线数字电视覆盖工程运营维护费。

1. 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资金：全年预算金额43.53万元，支出金额20.61万元，支付率47.35%。该项目为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资金，用于发射机的日常维护、维修及相关设备的保养，还可用于附属系统涵盖节目传输及控制系统、供配电系统、地网、接地和防雷系统等。该项目的实施能够确保发射系统稳定高效地运行，保证广播电视信号的正常发射。

2. 保障省级三满播出专项资金：全年预算金额2.9万元，支出金额1.17万元，支付率40.5%。该项目资金用于省级广播电视发射台站发射机及相关配套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和保养，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发射机的性能和稳定性，确保其能够持续稳定地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幅度运行。

3. 地面无线数字电视覆盖工程运营维护费：全年预算金额20万元，支出金额5.98万元，支付率30%。该项目资金



是县财政配套资金，用于我台发射机的日常维护、维修及相关设备设施的保养，还可用于附属系统涵盖节目传输及控制系统、供配电系统、地网、接地和防雷系统等。该项目的实施能够确保发射系统稳定高效地运行，保证广播电视信号的正常发射。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4年我台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进行整理、分析和反馈，将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调整项目、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2024年度，我台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3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100%。绩效自评结果随部门决算报送财政并与部门决算同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以保证信息的透明度和公开性，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六、相关附件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庆城县广播电视台

2025年3月10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伊川县广播电视台

部门(单位)名称	伊川县广播电视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20314.56	2024760190.03	1367237.11	66.09	6.6			
	(一)基本支出	1220314.56	968249.26	953951.33	98.52	9.85			
	1.人员经费	1132224.27	880158.97	880158.97	100	10			
	2.公用经费	88090.29	88090.29	73792.36	83.76	8.37			
	(二)项目支出	200000	1100224.13	413285.78	37.56	3.75			
	1.一般性项目	0	0	0	0	0			
	2.重点项目	200000	1100224.13	413285.78	37.56	3.75			
预期目标	目标1:保障在职人员8人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目标2:充分发挥无线传输覆盖的重要作用,为群众做好基本服务;目标3:传输发射中央、省、市、县广播和电视节目;目标4:保障广播电视转播设备安全运行和安全播出。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年初预算目标,已全部完成具体内容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合理	100%-80%(含)		7.14	100	6.43	
		年终考核结果	优秀/良好	100%-80%(含)		7.14	100	6.43	
		绩效管理的有效性	有效	100%-80%(含)		7.14	100	6.43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	7.14	100.00%	7.14	
	部门效果目标	干部业务能力提升	提升	100%-80%(含)		7.14	100	6.43	
		改善办公条件	改善	100%-80%(含)		7.14	100	6.43	
	社会影响	职工对本部门满意度	>=90%	90	%	7.16	100.00%	7.16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90	%	10	100.00%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	100%-80%(含)		3.33	100	3	
	人力资源建设	参加业务技能培训	按期参加	100%-80%(含)		3.33	100	3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3.34	100	3.01	
总分						100		91.07	
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									

